

怀来县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1、机构职能

（一）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团结教育各族各界妇女以及各类妇女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本县的有关规定，同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

（二）紧密围绕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团结、动员全县妇女群众投身各项建设，积极促进怀来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三）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的思想，教育、引导妇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积极开展对妇女的教育培训。

（四）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关注并加强研究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向县委和县政府反映社情民意，提出对策建议。

（五）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实事。

（六）加强与社会各界妇女的联系，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

女的大团结。积极发展同各地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与合作，增进了解和友谊。

（七）加强妇联组织自身建设，指导建立健全各级妇联和基层妇女组织。指导各级妇女组织按照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妇联干部的整体素质。

（八）承担怀来县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九）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人员结构

怀来县妇联是一级预算单位，属群团组织。内设机构为：办公室、妇女儿童工作部。编制数为 5 名，2022 年底在职在编人数为 4 名。

3、收支情况

（1）预算收入情况

2022 年预算收入：107.19 万元。

2022 年度本单位的所有预算收入 107.1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预算 81.0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预算 4.91 万元，项目经费预算 21.26 万元。我单位是行政单位，收入全部来源于县财政波拨款，财政预算编制合理，收入稳定。

（2）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支出 999007.93 元，其中用于工资福利支出为 651704.76 元，商品和服务支出为 251516 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为 95787.17 元，结转资金 0 元。

4、目标实现情况

完成年度单位人员经费保障任务,财政全额保障经费足额到位,我单位设定的总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单位制定的工作计划,严格执行“内控制度”,日常财务收支入各项工作符合内控制度要求,全年工作正常有序开展,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

1. 自评的组织工作

根据县委县政府和市妇联的工作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成立了项目实施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建立健全了相关制度,有计划有步骤开展一系列推进妇女发展的工作。

2. 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本次评价工作依照怀来县财政局工作通知要求,怀来县妇联对本部门重点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按照《怀来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设计评价指标,制定绩效自评工作方案,成立以主席为组长的自评小组,认真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3. 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单位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完成本单位承担的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妇女发展、妇女组织及家庭建设等相关工作,以及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

他工作。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开展预算自评工作时，针对妇联工作经费绩效评价的特点，设计能够体现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妇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3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7 个三级指标，结合项目支出的实际情况，遵循目标导向性原则、科学客观性原则和公平公正性原则，采用比较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综合评价法等方法，通过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重点是对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项目实施完成情况，项目的效益效果进行了评价。项目自评小组，依据各项评价指标的完成情况，综合打分为 96.5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三、具体评价情况及结果

1、预算编制情况评价

预算编制依据充分，资金分配与绩效目标的一致，资金分配结果合理有效。

2. 预算执行情况评价

（1）预算执行，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无结转结余。

（2）预算管理，管理制度比较健全，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有保障，预算信息按要求在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基础信息较为完善。

（3）绩效评价，制定和完善了怀来县妇女联合会 2022 年部

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详细情况见附件《怀来县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在接到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立即组织召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安排布置会，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工作。查看、收集财务和项目资料，填制相关表格，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3、履职产出情况评价

产出指标主要从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数量指标、成本指标反映，有六个方面。

一是关爱困难妇女儿童。深化“家家幸福安康工程”。走访慰问了全国、省、市、县级“最美家庭”代表，母亲节录制“献礼母亲节，爱要大声说出来”视频，向母亲表达爱；端午节，在水窑沟村举办“粽飘香 家庭情”包粽子，慰问互助幸福院老人志愿服务活动等，在重要时间节点，走访慰问妇女儿童 150 余人次。

二是开展宣讲培训活动。县妇联旗帜鲜明地弘扬主旋律，开展“巾帼大宣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积极组织维权培训、健康培训、业务能力培训等 23 场次；在微信公众号推出“家庭教育宣传周”专栏，宣传《家庭教育促进法》等，“线上+线下”宣传宣讲 50 余次，壮大主流声音，唱响主旋律。三是不断拓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制定《2022 年美丽庭院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目标任务分解到乡镇；召开创建工作部署会、调度会 3 次，在北辛堡镇召开全县美丽庭院观摩拉练活动；利用县妇联微信公众号，对每个乡镇美丽庭院示范创建工作亮点进行展示。共创建美丽庭

院示范户 2184 户、精品庭院示范户 656 户，全面完成 2022 年度美丽庭院示范创建目标。四是实施“巾帼家政·张垣福嫂”提升工程。制定工作方案，印发推选通知，成立工作专班，召开专题动员会。经乡镇推报、走访调研、专题研究等，建立巾帼家政基地 1 个；推选“张垣福嫂”典型培树对象 8 人；组织“巾帼家政”大宣讲和家政培训 21 场次。五是夯实维权工作力度。利用“三八”维权周等节日开展活动，以散发有关宣传妇女法律知识系列资料、播放法律知识、摆放展板等形式开展普法宣传。邀请律师进社区开展《家庭教育法》宣讲；在开学季和“六一”邀请县检察院女检察官到县华阳路小学和大古城中心校开展“木兰有约”普法讲座活动；邀请张家口市婚姻调解委员会主任梁继运就《婚姻家庭调解技能》开展培训；在微信公众号推出《家庭教育促进法》、《国家安全靠大家》、《禁毒知识》《被家暴，别忍！》等宣传。认真接待处理妇女来信来访。2022 年共接待来电来访 10 起，处办率 100%。与怀来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制定《维护妇女权益联席工作机制》。发动全县各级妇联组织对智障妇女、精神障碍妇女等特殊困难妇女儿童是否存在家暴、性侵、虐待等隐患人员及配合公安部门是否有被拐卖妇女进行全面排查。

4. 履职效益评价

效益指标主要从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反映，2022 年，全县妇联工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开展服务妇女儿童各项工作，完成年初计划，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良好，群众及部门满意度高。

评价结果：自评得分96.5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存在的问题及整改建议

存在问题：一是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单位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目标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二是由于专业水平有限，在自评活动中对各项指标把握不到位，且评价内容较宏观。

整改建议：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加强业务知识学习，进一步理解和把握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指标内容和所考核范围，努力提高自评的科学性与准确性。

怀来县妇女联合会
2023年3月27日